

國立中興大學工學院徵求院長候選人啟事

一、茲依據「國立中興大學工學院院長遴選及解聘要點」及工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決議，公開徵求推薦本院下一任院長候選人，任期自 110 年 8 月 1 日起 113 年 7 月 31 日止。

二、院長候選人資格：

(一) 具教授資格者。

(二) 具有學術成就，行政能力，服務熱誠與高尚品德者。

(三) 須有下列條件之一：最近五年於列名 JCR 之國際期刊發表論文〔含發明專利、新品種育成、技術移轉等成果〕三篇(件)(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以上者、最近五年曾主持三年以上科技部研究型計畫者或最近五年曾獲校級教學或服務特優獎勵者。

前述之著作均須符合本校「教師升等評審標準暨聘任升等著作送審準則」之規定。有關「國立中興大學工學院院長遴選及解聘要點」請參閱

(<http://www.engineer.nchu.edu.tw/index.asp?url=41&cno=9>)

三、有意參選之個人，請上網 (<http://www.engineer.nchu.edu.tw/>) 或電話索取相關表格。請填妥後連同 PDF 電子檔於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12 日 17:00 前寄 (送) 達本會(ctl@dragon.nchu.edu.tw)。

四、本校聯絡人：工學院 羅濟統先生

地址：402 台中市興大路 145 號 電話：04-22840430 轉 708 傳真：04-22852862，網址：<http://www.engineer.nchu.edu.tw/>)。

國立中興大學工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 啟